經文:約翰福音 14:1-11 ； 題目:痛苦與榮耀 ；
地點:台灣嘉義市路德會救恩堂；
2008 年 4 月 20 日 ；講員:白霈德牧師

願恩惠、憐憫、平安從神我們的父和主耶穌基督歸於你們。阿們。請看這位耶穌基督 。。。祂在一個卑賤的馬房裏誕生。祂就像一般的小朋友一樣慢慢長大，祂人生的目標就是很痛苦的死在十字架上。祂也曾經就是這樣說過，祂說 :[我]來，不是要受人服事，而是要服事人，並且要捨命，作許多人的贖價。(馬可福音 10:45 新譯本) 請看祂。為什麼呢？為什麼要看祂呢？因為祂是我們唯一的門進入生命，進入永生。祂是我們唯一的道路真理生命。

我們若不藉著祂，我們就沒有辦法到天父那裏去。我們若不藉著耶穌基督，我們就沒有辦法到天堂的榮耀裏去。耶穌是我們唯一的門道路真理生命。我們自己連一點都不是。。。我們的努力，我們的善行，我們虔誠的生活，我們在教會裏面的服事也都不是。這些本身都是好的。但是，這些連一點都不能當作我們的門我們的道路我們的真理我們的生命使我們能夠到我們的父那裏去。

在上個禮拜的經文，在這個禮拜的經文，耶穌講的非常清楚:我們要看祂。我們要認識祂我們要信祂。在今天的經文耶穌也講的很清楚。。。祂說:『其實，你們如果看我的話----你們如果認識我的話----你們也就看到我的父，也認識我的父。。。雖然我看起來不怎麼榮耀的----特別明天在十字架上----但是，你看到我的時候，你也就在看到我的父。。。我自己也是你們唯一條路可以讓你們到我父那裏去。』

耶穌的門徒腓力呢。。。他不了解。。。怎麼可能。。。他心裏正在想:『看到你就是看到父嗎？父是很榮耀的。。。我們要看到的是那榮耀，才對！』腓力就說:

14:8“主啊，請把父顯示給我們，我們就滿足了。”
14:9 耶穌說 :“腓力，我跟你們在一起這麼久了，你還不認識我嗎？那看見了我的就是看見了父，你怎麼還說‘把父顯示給我們’呢？
14:10 你不信我是在父裡面，父是在我裡面嗎？我對你們說的話，不是憑著自己說的，而是住在我裡面的父作他自己的事。
14:11 你們應當信我是在父裡面，父是在我裡面；不然，也要因我所作的而相信。

耶穌這樣說，但是，門徒就是不了解。他們不想只有看到耶穌----這個人。他們隔天更不會想看到耶穌痛苦的掛在十字架上----他們要上帝的榮耀！

。。。記不記得。。。兩個多月前的經文。。。耶穌帶三個門徒----彼得、雅各和約翰----上了高山，在那裏他們真的看到上帝的榮耀！他們雖然很害怕，但是彼得還是說:『主阿，我們在這裡真好！』『我們在這裡真好。。。這才是我們所要的----這個榮耀。』同樣一位彼得，在另外一個時間，當耶穌明明地說他要去耶路撒冷受苦、受死的時候，彼得就把[耶穌]拉到一邊，責怪祂說:“主阿，千萬不可這樣，這是一定不會發生在你身上。”(馬太福音 16:22 新譯本)

耶穌怎樣回應彼得呢？祂對彼得說:『撒但！退到我後面去！你是絆倒我的，因為你不是思念上帝的事，只思念人的事。』(馬太福音 16:23 新譯本)門徒不要一個受苦、受死的上帝，他們所要的是一個榮耀的上帝。

其實，耶穌並沒有否認祂會有全部上帝的榮耀。。。但是當時那榮耀的時候還沒有到。。。耶穌很清楚告訴門徒說他一定要先受苦，之後，才得榮耀。祂至少三次跟祂的門徒說祂要先受苦、受死，然後復活。祂也跟他們講了很多次，祂有一天會榮耀地第二次來到世界上。所以這個順序很清楚是:先痛苦，後榮耀。關於這個耶穌先受苦、後得榮耀的順序，我們看聖經兩個例子:第一:耶穌復活那天，他跟兩個門徒（不是十二個門徒裡面的，是另外兩個）耶穌在跟這兩個門徒講話----但是他們兩個不知道是耶穌。

那麼這兩位本來就在討論耶穌如何受苦、受死，但是今天他們聽婦女們說天使告訴他們耶穌已經復活了。這兩位很不了解這些都是什麼意思。耶穌如何回應他們呢？祂就說:“無知的人哪，先知所說的一切話，你們心裡信得太遲鈍了！基督這樣受害，然後進入祂的榮耀，不是應當的嗎？”(路加福音 24:25-26 新譯本)基督要先受苦，然後進入榮耀。。。

好，另外一個例子，從希伯來書。這經文是青少契兩個月前所獻的一首詩歌:[我們要]仰望為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耶穌。祂因那擺在前面的喜樂，就輕看羞辱，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難，便坐在神寶座的右邊。(希伯來書 12:2 和合本) 這段經文叫我們仰望耶穌。耶穌先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難，然後祂坐在神榮耀寶座的右邊。

整本聖經很清楚----耶穌也跟祂門徒講的很清楚----祂要先受苦，然後，才得榮耀。但是門徒就是不要一個痛苦的上帝。。。他們只要一個榮耀的上帝----他們要跳過那痛苦的階段。

所以，門徒不要耶穌受苦。他們自己呢？他們自己也不要受苦----他們只要榮耀。我們看一個例子。。。

10:35[耶穌的門徒]西庇太的兒子雅各、約翰，來到耶穌跟前，對他說：“老師，我們無論向你求甚麼，願你為我們作成。”
10:36 耶穌說：“要我為你們作甚麼？”

10:37他們說：“在你的榮耀裡，讓我們一個坐在你的右邊，一個坐在你的左邊。”
10:38耶穌說：“你們不知道你們求的是甚麼。我喝的杯，你們能喝嗎？我受的洗，你們能受嗎？”(這個就是指著耶穌要受苦、受死。)
10:39他們說：“能。”耶穌說：“我喝的杯，你們固然要喝；我受的洗，你們也要受。
10:40只是坐在我的左右，不是我可以賜的，而是上帝預備賜給誰，就賜給誰。
10:41其他十個門徒聽見了，就向雅各、約翰生氣。(就是因為他們也都要那兩個最大榮耀的左右位置！)

雅各、約翰自己要榮耀。他們說他們也能喝那苦杯，另外兩個門徒----多馬和彼得----他們也都說他們願意與耶穌一同受死，但是，在客西馬尼，耶穌被捕的時候，他們所有的門徒都逃跑。 他們都要榮耀，不要受苦。其實，耶穌曾經告訴過門徒他們會得榮耀。。。但是那是之後的事----在天堂的事。現在是受苦的階段，之後才是得榮耀的階段。

先受苦，後得榮耀。。。這是耶穌自己的先後順序。這也是所有耶穌門徒的先後順序。這也不奇怪，對不對？因為我們受洗的時候，我們就與耶穌基督連接在一起了。聖經說:你們在洗禮中已經與[基督]一同埋葬，也在洗禮中。。。與他一同復活了。(歌羅西書2:12新譯本)還有: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而是基督活在我裡面。(加拉太書2:20新譯本) 我們每一位基督徒都是與基督連接在一起的。耶穌先受苦，我們也會現在受苦。耶穌之後得榮耀，時候到了，因為我們與基督連接在一起----也只有因為這個原因----時候到了，我們也會得榮耀。

其實，整個教會也是基督的身體，對不對？所以基督受苦，教會----基督的身體----當然也會受苦。之後，教會才會得榮耀----身體會與基督一起在榮耀裏。

這個原則，聖經講了非常清楚----我們之後才會進入榮耀。我們不要以為榮耀、成功、一帆風順是基督徒在今生所應該得到的----耶穌根本沒有給我們這個應許。現在，在這一生我們應該準備好領受的反而是痛苦。的確，上帝還是給我們很多的祝福----但是這些都只是上帝「額外」的恩典----不是我們所可以預計的。

這個原則在聖經是很清楚的----我等一下會給更多的例子。但是，我想先叫你們想一想，這是不是一般的基督徒很理解、很能夠接受的原則嗎？這是不是你自己很理解、很能夠接受的原則嗎？我現在給兩個例子:第一:我有個朋友---名字叫顏耀宗耀宗呢。。。他人是很有意思的。。。他是我大學室有----他是台灣來的。他個子矮矮的。。。其實，他非常矮。。。所以人家會叫我們兩個天龍、地虎。。。那麼，耀宗原來不是基督徒但是我們在那一年半

當室友的時間，我們會常常討論宗教的事----有的時候應該算是吵架。(耀宗是很喜歡辯論的....）他一直覺得他不需要上帝，他可以靠他自己就好了。

那麼，是我先畢業的。。。那時候他還沒有信主----他還是滿固執。 但是一、兩年之後，我不記的是什麼事，但是上帝是透過一種苦難在他生命裡面使他醒悟過來，讓他知道他不能靠他自己。他開始固定去中文查經班和團契，然後他打電話告訴我他想要受洗。那時候我在念神學院，好像第一年而已。我爸爸呢。。。他在附近一個城市牧會（我爸爸也是牧師）所以耀宗就問我我爸爸可不可以給他施洗。我爸爸說可以。所以耀宗就這樣受洗、重生。這是大概15年前的事。那麼，雖然耀宗那時候已經是基督徒，但是很多聖經的教導他根本還不是很清楚的----這『痛苦和榮耀』的原則是個好例子。我不知道多少次，這十幾年來我跟他談了這個事實:上帝根本沒有應許我們基督徒會一帆風順，不會生病，會萬事如意。。。我可能影響最深刻的是差不多兩年前，耀宗在美國德州(他現在也還在那裏)在那裏念博士他在那邊認識一對夫婦。。。他們是基督徒。。。耀宗也認為他們是非常虔誠、非常『標準』的基督徒。耀宗也很尊敬他們。那麼，好像是這太太得了癌症並且因為這癌症他受了很多、很多苦。(我忘記後來他怎么樣---癌症被控制或他去世---我不記得。。。)那麼耀宗就很難接受這個。他一直對我說:『如果連最虔誠的基督徒會變成這樣----受這種苦----那麼，人為什麼要成為基督徒呢？』好，如果他問你這個問題的話，你會怎麼樣回答他呢？其實，他這樣問有好幾個不健康----也可以說錯誤----的觀念在裡面。。。我們現在時間不夠每一個都回應---我記得。。。當我幾次跟耀宗談這件事的時候我也用了很多時間試著幫助他。

痛苦的來源痛苦的意義是不容易了解。但是根據我們今天的題目，我們至少一定要說:在這個被罪毀壞的世界裏，痛苦是很正常的。甚至對基督徒來說，痛苦也是很正常的，也許更正常的。跟我們今天的經文，同樣一天晚上的時候，耶穌就坦白跟門徒說:“在世上你們有苦難。” (約翰福音16:33和合本)

這是一定的。的確，經過每個痛苦的時候，耶穌都會與我們同在，幫助我們，但是，受到各種痛苦，受到各種不順----這都是正常的，其實，雖然苦難真的是很痛苦、是不容易受到的，但是有的時候這些苦難是為我們真正的好處！雖然我們常常不了解上帝在作什麼，但是祂還是在掌管一切，祂的旨意還是最美好的。

這個就引我們到我第二個例子。我最近跟一個媽媽和他的兒子講話。媽媽是基督徒，兒子還不是。那麼，在我們差不多講完的時候，這媽媽就告訴我說，『白牧師，你可不可以為我這兒子禱告，求上帝讓祂信耶穌。』那麼，我想。。。哼。。。這禱告很好。。。我當然很願意說這個禱告。。。但是，我還在想的時候，這媽媽馬上又說:『請你也順便為他的生意禱告，求上帝使他

事業成功、順利。』哼。。。首先，這種禱告，對一個媽媽來說好像是很正常的，對不對。。。媽媽要兒子的事業成功、順利、兒子就快樂。但是你們猜。。。我馬上第一個想到的是什麼呢？我没有說出來。。。但是，我馬上就想:『誒。。。這兩個禱告也許有衝突噢......』如果兒子生意很順利----他的一生都一帆風順的話，他會不會覺得他需要一個救主？。。。會很難。會很難。耶穌自己也說過了:富有的人要進上帝的國，是多麼難哪！ (馬可福音10:23 新譯本)換句話說:『有錢，但不信靠錢是多麼難的事！』

所以，回到那媽媽跟他兒子。。。我怎麼回應？我那天在那個情況所作的也許不太適合---我還不知道。。。但是， 我那時候還是鼓起勇氣，說實話。。。我就跟那媽媽說:『我為你兒子禱告求上帝使他信耶穌，是我很容易、很樂意作的。這是因為我們很確定知道這個就是上帝對你兒子的旨意----上帝就是要所有的人信耶穌、得救。但是，關於他生意成功，我就不知道這是不是上帝的旨意。我可以為這個禱告，但是我還是要加上一句:上帝這若是你的旨意的話，求你讓他生意成功。』我馬上也就這樣子禱告。

那麼我當時、也到現在還不知道他們兩位如何 接受我這樣說、我這樣禱告。我想至少----至少他們兩個都很驚訝我會這樣說。聖經根本没有應許我們基督徒說我們在世上會萬事如意。聖經說的反而是剛好相反的。我們所應該預計受到的就是痛苦。我再給些例子。。。

同樣一天晚上，耶穌對門徒說:如果世人恨你們，你們要知道他們在恨你們以先，已經恨我了。。。你們要記住我對你們說過的話:“僕人不能大過主人。”他們若迫害我，也必迫害你們；他們若遵守我的話，也必遵守你們的話。(約翰福音 15:18,20 新譯本)

下一個例子:親愛的，有火煉的試驗臨到你們，不要以為奇怪，好像是遭遇非常的事。(彼得前書 4:12 新譯本)

最後一個例子:上帝為了基督的緣故賜恩給你們，使你們不單是信基督，也是要為他受苦。(腓立比書 1:29 新譯本)

結論呢？基督徒應該預計會受苦。那麼，為什麼會受苦呢？的確，大部分聖經的例子是說基督徒會受苦是因為他們是基督徒----非基督徒會逼迫我們。我自己覺得這種----因為我們是基督徒的緣故----這種苦難 比較容易接受。。。但是也有很多其它受苦的原因，對不對？最基本的原因任何人會受苦就是因為這世界早已經被罪破壞了。因為罪在這世界上，所以人會受苦。我們的身體會生病。基督徒的身體也會生病。最有名的使徒----保羅----是最好的例子。他三次求上帝醫治他，但是上帝每次說“我不要。”上帝說:我的恩典夠你用的，因為我的能力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哥林多後書 12:9 新譯本)

保羅終於能夠接受了。他最後回應說:。。。所以，我更喜歡誇自己的軟弱，好讓基督的能力臨到我的身上。因此，我為基督的緣故，就以軟弱、凌辱、艱難、迫害、困苦為喜樂，因為我甚麼時候軟弱，甚麼時候就剛強了。(哥林多後書 12:9-10 新譯本) 我們有沒有辦法跟保羅作一樣的承認。。。不容易。

好，除了身體疾病之外，我們也會因為其它的人的罪----非基督徒也好，基督徒也好----我們會因為別人的罪而受苦難。那麼，在教會外面，我們受苦難就不覺得奇怪，對不對？但是，在教會裏面也有痛苦，對不對？主要的原因是因為教會弟兄姐妹們也是罪人----這是一定的。他們是。你也是。我們在教會裏面不要以為我們不會有苦難，不會有紛爭。雖然，是非常可惜，但是，這些一定會有的因為我們都是罪人。保羅甚至也曾經告訴哥林多的教會說:我聽說你們在聚會的時候，你們中間起了分裂，這話我也稍微相信。你們中間會有分黨結派的事，這是必然的，為的是要使那些經得起考驗的人顯明出來。(哥林多前書 11:18-19 新譯本)

在教會裡面有紛爭有痛苦是一定會有的----不可能不會有。但是，當教會有紛爭、痛苦的時候，我們要作的是什麼？當上帝的律法來定我們的罪的時候，我們就是要讓這律法來壓碎著我們，我們要謙卑的接受這個責備，並承認我們的罪。我們也要接受那認他罪的弟兄或姐妹，要原諒他，要赦免他的罪。這是不容易作到的。但是這是基督徒一定要作的----聖靈也會幫助我們。

好，別人----甚至在教會裏面的人----會讓我們受苦。 那麼，剩下的是誰呢？就是最關鍵的----是你自己。因你自己的罪你常常會受苦。保羅又是個好例子。現在請聽他在這裏如何形容他受苦:

7:15 因為我所作的，我不明白；我所願意的，我沒有去作，我所恨惡的，我倒去作。
7:16 如果我所不願意的，我倒去作，我就不得不承認律法是好的。
7:17 既是這樣，那就不是我作的，而是住在我裡面的罪作的。
7:18 我知道在我裡面，就是在我肉體之中，沒有良善，因為立志行善由得我，行出來卻由不得我。
7:19 所以我願意行的善，我沒有去行；我不願意作的惡，我倒去作了。
7:20 我若作自己不願意作的事，那就不是我作的，而是住在我裡面的罪作的。
7:21 因此，我發現了一個律，就是我想向善的時候，惡就在我裡面出現。
7:22 按著我裡面的人來說，我是喜歡上帝的律，
7:23 但我發覺肢體中另有一個律，和我心中的律爭戰，把我擄去附從肢體中的罪律。
7:24 我這個人真是苦啊！誰能救我脫離這使我死亡的身體呢？

有沒有受苦？保羅說因為他裏面的罪，他就一直掙扎，一直很痛苦。。。你自己有沒有感覺過這個掙扎、這個痛苦？我希望你有。。。你裏面肯定有罪。。。但是你如果沒有跟這些罪掙扎的的話，那才糟糕。。。你就需要多聽神的律法。。。

好，因為我們的罪，我們應該感覺很痛苦。但是，我最後要提的就是:因為我們的罪，而別人受苦。因為你的罪，別人受苦。我們在教會裏面也可以看到這個。因為我的罪，別人受苦。我們罪人最不容易看到就是這個。我們反而總是會看到因為別人的罪，因為某某弟兄或姐妹的罪我如何受苦。"受害的人是我，可憐的我。他們怎麼那麼壞！？他們怎麼不悔改呢？ 上帝，趕快改變他們。"

我們很少想，也許我也有問題。也許我也有罪。也許我也是害人的，而不只是那受害人。耶穌怎麼說?

7:1"不可判斷人，免得你們被判斷。
7:2你們怎樣判斷人，也必怎樣被判斷；你們用甚麼標準衡量人，也必照樣被衡量。
7:3為甚麼看見你弟兄眼中的木屑，卻不理會自己眼中的梁木呢？
7:4你自己眼中有梁木，怎能對弟兄說：'讓我除掉你眼中的木屑'呢？
7:5偽君子啊！先除掉你眼中的梁木，才可以看得清楚，去除掉弟兄眼中的木屑。

到了這個地步，我真希望你心裏現在沒有在想:『阿，我希望某某人現在好好的在聽牧師講。。。』請注意。。。我現在在講的不是某某人。我現在講的是你。。。我們每一個人都是充滿罪惡的。我們全體性就是一個充滿罪惡的教會----每一個教會都是----我們就是一團亂了。我們每個禮拜承認:"我信一聖基督教會。。。"真的是只能相信教會是聖潔的，對不對。。。因為我們真的看不到了！教會跟我們每個基督徒一樣:教會又因者耶穌的緣故是聖潔的，但是因為會友還是罪人，所以教會又是充滿罪，也充滿痛苦。一個教會的罪是從每一個會友的心而開始的----我們的驕傲，我們的自私。我們的情況真的不漂亮。

耶穌12個門徒呢？他們也是。。。他們也很糟糕。在我們的經文裏面，我們差不多可以感覺到耶穌的煩惱。。。"腓力，我跟你們在一起這麼久了，你還不認識我嗎？"祂的門徒是這樣所以耶穌怎麼作呢？祂是不是說:『啊！那麼就算了吧！我要為這些門徒受苦、受死嗎？我要為我們這些門徒受苦、受死嗎？我提早升天上去，進入榮耀就好了。他們、我們是沒辦法的。。。』

耶穌是不是這樣說？沒有。耶穌說:『我真的要為他們、為我們受苦、受死嗎？對。我要。他們配得我為他們這樣作嗎？沒有。那麼，我為什麼要作呢？就是因為我愛他們。我愛我們。』這就是恩典。這就是憐憫。這就是福音。

耶穌真的就是這樣為祂的門徒----也為我們----受苦、受死。因為祂的大愛他代替我們死在十字架上。我們每一個人都應該在那裏。但是耶穌不要看我們在那裏。祂反而要我們看祂在那裏。請多看祂。多仰望祂。多認識祂。多信祂。祂是我們唯一的門唯一的道路、真理、生命。只有藉著祂，我們所有的罪都蒙赦免了----我們個人的罪（包括我們只要榮耀的罪），我們教會的罪----都蒙赦免了。只有藉著祂，我們才能到天父那裏去。我們很想這樣作，對不對？我們很想馬上到父那裏去----進入榮耀，對不對？

我們在這世上，真的是受苦的。但是榮耀的時刻還沒有來到。耶穌要我們多停留在這裏。祂有工作給我們作。一個工作就是留在教會裏面----不要逃跑。留在這裏，謙卑的承認自己的罪。也多忍耐，多包容，原諒對方。赦免對方。這都不是榮耀的事。這都不是容易的事這都是痛苦的事，因為我們都是罪人。但是，我們要面對。我們要成熟。藉著聖靈的能力----藉著福音的大能和好是可行的。重新開始是可行的。這連一點都不容易。。。現在實在是一個痛苦的階段，但是，聖父與我們同在，聖子與我們同在。聖靈也與我們同在，幫助我們。聖父說:我決不撇下你，也不離棄你。 (希伯來書 13:5 新譯本)聖子，跟我們的經文同樣一天晚上，也說:我不會撇下你們為孤兒。(約翰福音 14:18 新譯本) 耶穌要升天的時候，也說:我就常與你們同在，直到世界的末了。(馬太福音 28:20 和合本)

關於聖靈，聖經也告訴我們:聖靈也在我們的軟弱上幫助我們。(羅馬書 8:26 新譯本) 三位一體的唯一真神與我們同在，幫助我們。我們罪人真的需要祂的幫助。我們常常會受苦----這是一定的。現在還是痛苦的時刻。但是這有一天一定會過去。榮耀的時刻一定會來。聖經說:親愛的，有火煉的試驗臨到你們，不要以為奇怪，好像是遭遇非常的事，倒要喜樂，因為你們既然在基督的受苦上有分，就在祂榮耀顯現的時候，可以歡喜快樂 。(彼得前書 4:12-13 新譯本) 還有:我們既然和[基督]一同受苦，就必和祂一同得榮耀。(羅馬書 8:17 新譯本)

我們現在與耶穌一同受苦----分享祂的痛苦。但是，將來我們會和祂一同得榮耀---- 分享祂的榮耀。我們今天的經文告訴我們耶穌要為祂的門徒----為所有信祂的人---要為他們作什麼呢？ 耶穌當時，是快要死的，然後要復活、升天。祂要去的地方就是天父那裏。那麼，祂在那裏要作什麼呢？我們來再看一次。耶穌說:

14:1“你們心裡不要難過，你們應當信上帝，也應當信我。
14:2 在我父的家裡，有許多住的地方；如果沒有，我怎麼會告訴你們我去是要為你們預備地方呢？
14:3 我若去為你們預備地方，就必再來接你們到我那裡去，好使我在哪裡，你們也在哪裡。

耶穌現在正在父那裏給我們預備地方----給我們預備一個榮耀的地方。那麼，祂這樣作不是因為我們本身配得得榮耀。不是。。。祂這樣作乃是因為我們要分享耶穌基督自己的榮耀。我們到那裏去都不是靠我們自己的，那條道路----那個門----連一點都不是我們自己或我們自己的努力。那個門----那個道路、真理、生命----都是耶穌自己。我們要多看祂多仰望祂。祂是愛我們的。

雖然我們在這世上的時候，常常是痛苦的，但是基督的愛總是不離開我們的。這是祂的恩典。這是祂的福音。這是祂的應許。最後，請聽這應許:

8:35 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是患難嗎？是困苦嗎？是迫害嗎？是飢餓嗎？是赤身露體嗎？是危險嗎？是刀劍嗎？
8:36 正如經上所記：“為你的緣故，我們終日面對死亡，人看我們像待宰的羊。”
8:37 但靠著愛我們的那一位，我們在這一切事上就得勝有餘了。
8:38 因為我深信：無論是死、是生，是天使、是掌權的，是現在的事，是將來的事，是有能力的，
8:39 是高天的、是深淵的，或是任何別的被造之物，都不能叫我們與上帝的愛隔絕，這愛是在我們的主耶穌基督裡的。(羅馬書 8:35-39 新譯本) 阿們。